

Gone With The Wind



【美国】马格丽特·米切尔

Gone With The Wind





■ 学生版世界文学经典

飘

Gone With The Wind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原著
杨 涛 / 译写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飘/(美)米歇尔(Mitchell,M.)著;杨涛译写.一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2.12

(学生版世界文学经典)

ISBN 7-80626-856-1

I. 飘… II. ①米… ②杨…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98426 号

飘 Cone With The Wind

丛书名 / 学生版世界文学经典

原 著 / 【美国】玛格丽特·米切尔

译 写 / 杨 涛

责任编辑 / 张 克 周新英

装帧设计 / 张亚力

出版发行 / 吉林文史出版社(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印 刷 / 吉林省长春凯旋印刷厂

开 本 / 782 毫米×1092 毫米 32 开本 7.625 印张

版 次 / 2003 年 2 月第 1 版 200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7-80626-856-1/I·202

定 价 / 10.00 元



导 读

在古老的南方有着大片的棉田，也滋养出大量的骑士、淑女，在这片美丽的土地上，他们演绎着那个时代特有的文明……

本书以美国著名的南北战争为写作背景，以女主人公思嘉同维希礼、瑞德之间的感情纠葛为主线，虚实结合地向读者展示了一幅时代画卷。

书中突出阐释了“人性”二字，从个性鲜明的思嘉、不拘一格的瑞德身上，我们看到的是有悖于传统和道德，体现着“人性”需要的行为方式，或者说这才是纯粹的美国精神的体现。

在不断前进的历史长河中，“物竞天择”这是每个人、每个时代都要面临的问题，书中男女主人公那种按照自己人性尺度生活的决心影响了一代又一代人。

本书作者玛格丽特·米切尔在 49 岁的一生中，只发表了《飘》这一部长篇小说，但其作品影响之大、之广泛、之深远，却是作者也始料未及的。

毋须赘言，就让我们一同走进书中，去感受那最后的骑士和淑女，主人和奴隶……



目录

第一 章	陶乐庄园的奥哈拉小姐	1
第二 章	十二橡树园	16
第三 章	寡妇与船长	32
第四 章	战争的阴霾	64
第五 章	重建家园	93
第六 章	维礼归来	109
第七 章	借钱	117
第八 章	第二次婚姻	147
第九 章	可怜的弗兰克	164
第十 章	巴特勒夫人	184
第十一章	美蓝之死	206
第十二章	感悟真爱	227



第一章 陶乐庄园的奥哈拉小姐

1861年4月一个晴朗的下午，奥哈拉家的思嘉小姐在自家的陶乐庄园，和塔尔顿家的双胞胎兄弟——斯图尔特和布伦特坐在房前阴凉的走廊里一起聊天。

这一对双胞胎兄弟，都是十九岁，身材高大，体格健壮，是远近闻名的淘气鬼。他们有着同样的金褐色头发，身上穿着同样的蓝色的上衣，古铜色的裤子，相貌也一模一样。他们不爱读书，虽然家里有钱，但还是屡次被大学开除。最近他们才又被佐治亚大学开除，因闲来无事就跑到思嘉这里来聊天。

“我知道你们两个对于被学校开除是不在意的，但你妈妈那么厉害，能让你俩这样逍遥吗？”

“当然不会，但过一阵她就会习惯的，而且，就是不被开除，这学期也读不到头。”

“为什么？”

“就是战争，傻瓜！战争说不定哪天打起来了，你想战争打起来之后，我们还能上学吗？”

“哪来的什么战争？”思嘉不耐烦地说：“不过是大家说说罢了。他们北方佬儿害怕咱们，不敢打的。”

“哪来的什么战争？简直是妇人之见！”那一对双胞胎愤怒地嚷了起来，仿佛受人欺侮一样。

思嘉嘟起小嘴非常不耐烦地说：“你们要是再讲一声‘战



争’，我就马上回屋去。我最讨厌这两个字了。”

她讲这话是认真的，因为别人谈话要是不以她为中心，她就不耐烦得很。可是她说这话的时候脸上却满是笑意，一对酒窝若隐若现，而且密密的睫毛飞得像蝴蝶的翅膀。

双胞胎兄弟见思嘉有些生气了，连忙向她道歉。不是因为她是女孩子，而是自从兄弟俩儿见到思嘉起就被她彻底地迷住了。

今天的思嘉身上穿着一件绿色的开衫，内衬带撑的长裙，脚上蹬着一双绿色的低跟鞋。纤细的腰身，丰满的胸部，迷人的绿眼睛，处处都散发着青春的活力。

既然没有了让思嘉心烦的战争了，话题就自然而然地转到了威尔克斯家将要举办的宴会上。

“明天威尔克斯家的宴会，你们都去吗？”思嘉问道。

“那是当然。”兄弟俩不约而同地答道。

“我真希望明天是个大晴天。”她说着，把目光投向远处那红色的地平线。太阳正向山背后落下去，映着那粉红的桃花，雪白的茱萸花，红色的沃土和茂密的丛林。火红的夕阳，绵延的棉田，叠嶂的山峦，静静的河水，构成了一幅安详宁静的田园画卷。

远处的黑奴们在收工的号令中向家这边走来。

“你听我说，思嘉，我们谈一谈明天的事吧。”布伦特说，“明天晚上你一定要跟我们多跳几回，你没有答应别人吧？”

“我答应了的，我怎么知道你们要回来呢？”

“你现在改变主意还来得及，我们用一个秘密来交换好吗？”斯图尔特神秘地说。



“什么？”思嘉听见秘密两个字，马上跟小孩子一般活跃起来了。

“明天晚上的舞会里，要宣布一桩订婚消息。”

“这个呀！”思嘉失望地说：“不就是那个婆婆妈妈的查理跟蜜儿订婚吗。”

“不是的，”斯图尔特还是忍不住说了出来。“是维希礼跟查理的妹妹媚兰小姐订婚。我是听媚兰的姑妈白蝶小姐说的。”

听到这个消息，思嘉的脸色并没有变，可是嘴唇却白了，像一个人受了一下突然的打击，以致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似的。斯图尔特向来没有头脑的，他只以为思嘉听了这则消息既惊讶又觉得有趣罢了。

“白蝶小姐告诉我们，这桩婚事本来要等明年宣布的。因为媚兰小姐的身体不大好，加上近来战争的谣言很盛，两家人都主张他们早些结婚，所以决定在明天晚上的宴会上宣布。思嘉，现在我们已经把这秘密告诉你了，你也得答应跟我们一起吃晚饭了。”

“当然，我愿意。”思嘉机械地说。

“还有华尔兹，也全答应了？”

“全答应了。”

兄弟俩儿还是头一次见思嘉这么痛快地答应一件事，你看着我，我看着你，心里乐开了花。他们想着思嘉是否会留他们吃晚饭，便争着抢着说起话来。但过了一会儿，他们发现思嘉的话越来越少，气氛也有点儿不对头，顿时没了兴致，后来又看被留吃饭无望，这才垂头丧气地站了起来。他们叫上随从，骑上马向着来时的路走去，他们想不出她为什么会突然沉默寡



言，只隐约觉得和维希礼的定婚有关。兄弟俩儿一路商量着到谁家吃晚饭以便能晚些回家，逃避母亲的责骂。

思嘉站在走廊上，看着斯图尔特兄弟的马消失在尘土中，才像梦游人似地回到她的椅子上。她疲乏地坐下去，将一条腿盘了起来，只觉得心凄楚得发胀。她的手冷得像块冰，有一种大祸将至的感觉向她袭来：维希礼要跟媚兰结婚了！

这不是真的！或许是他们兄弟跟她开玩笑吧。维希礼怎么能爱媚兰呢，她又小又平淡无奇。维希礼要是爱，第一个就会是她——郝思嘉，她是绝对不会弄错的。因为两年来，他常带她到附近各处走走，去参加舞会、捕鱼宴会、野餐会，乃至到法院去观审等等。他虽不像别的男孩子来得勤，却每个礼拜都不间断。他从不曾对她表白过爱，他的眼睛也从未流露过那种热烈的光，然而本能告诉她：他是爱她的。当然她也喜欢他，他长得那么美，衣着是那么得体，和他在一起，虽然总是一些她不喜欢听的书籍、音乐、诗歌一类的话题，但只要从他嘴里说出来的她都愿意听。她始终不曾怀疑他有一天要向她开口求婚，就在上个礼拜她还是这么想的。

那天，他们在暮色苍茫中从妙峰山骑马回家，他还对她说：“思嘉，我有一件非常要紧的事告诉你，我不知道该怎么说好。”

当时她假作端庄地低下了头，心里喜得不住地狂跳，以为那个快乐的时刻就要来临了。然后他又说：“现在还是不讲了，咱们快要到家了，有点儿来不及了。啊，思嘉，你看我多么胆怯啊！”于是将马加了一鞭，送思嘉送过了山，他就回家了。

现在思嘉想起那几句曾经使她狂喜的话，突然想出另外一



种意义来——也许他当时要对她讲的就是这个订婚的消息呢！

想到这里，思嘉觉得胸口有点儿痛了。这时她听见嬷嬷沉重的脚步在穿堂里踩得格格响，连忙放下那条盘着的腿，并且勉强把面容装得平静些。

嬷嬷从穿堂里出来了。她是一个魁梧的老太婆，一双眼睛细小而乖巧。她是纯粹的非洲人，长着一身闪亮的黑肉。她把自己全部心血都用在郝家了，一向是郝太太的左右手，却是三个女孩子的眼中钉，全家奴仆的雌老虎。原来她小时候是郝太太的母亲罗老太太的侍女，后来罗老太太养了郝太太，小名叫爱伦，这位嬷嬷就做了她的乳母。郝太太嫁到这里，她也就跟了来。这位嬷嬷对于她宠爱的人，她就要管教。如今思嘉是她顶顶宠爱的，所以就时刻不懈地管教着她。

“怎么这么没礼貌，你应该留两位少爷吃晚饭？”

“哦，他们一直在谈战争，我烦透了。”

“你是越来越不懂事了，你妈和我怎么教你也不听，你的围巾呢？别让冷风这么吹着，快进屋去！”

思嘉庆幸嬷嬷没有注意她的脸色。“不，我要坐在这儿看落日。你看它多美啊。你去把我的围巾拿来吧，谢谢你，嬷嬷，我要坐在这儿等爸爸回来。”

嬷嬷蹒跚着回到穿堂，随即听见她在楼梯口轻声叫着楼上的女仆。

思嘉听见楼梯格格地作响，就轻轻地站了起来。她心里踌躇着，不知该到哪里去躲藏一下，好让胸口的疼痛平伏下去。她想起父亲下午骑马去威尔克斯家的十二橡树园，商量买迪尔莎的事，现在应该快回来了，他一定知道这桩事情的真假，要是能在晚饭前跟父亲谈一谈，或许可以得到一些好消息。



于是她悄悄地走下台阶，小心翼翼地回头看看窗口，见没人窥视自己，就放大了胆，用手撩起绿色的长裙，向远处的道口跑去。

那夹道两旁茂密的柏树在头顶相交成穹形，使得那长长的夹道显得非常幽暗。她已经跑进了柏树荫中，知道家里人已经看不见她，便放下心，把脚步放慢了。

走了很远她才停住脚。她红着脸，喘着气，在一根树桩上坐下来等她的父亲。

这时太阳已经落下了地平线，地平线那边已经褪成淡红色。湖绿色的天空下，一种幽静的暮色从四周向她靠拢过来。在路另一边的牧场上，有一些马儿、骡子和牛，都静静地等候着主人来赶它们回去吃晚饭。远处透出几点依稀的灯光，告诉路人那里是有人家的。四周都散发着泥土的芳香，满眼的嫩绿也告诉人们春天的来临。这春色思嘉并不觉得有什么神奇，可是这份宁静却使她那纷乱的心得到一丝地安慰。这片土地是被思嘉深爱的，只是她不知道，犹如灯光下母亲的面庞。

终于，父亲回来了，他骑着马飞奔而来。

杰拉尔德骑着一匹大猎马，在马背上热情地喊着，将鞭子在空中挥舞着，满头的白发随风飘动，他纵身一跃，便越过了牧场的篱笆。他得意洋洋地拍了拍马脖子说：“你是最棒的。”然后他急急理了理头发，把已经打皱的衬衫和被扭到身后的领结也都整理了一下。思嘉知道父亲做这套手脚是为着要对母亲装得规矩些，因而这正是与他开始谈话的最佳时机。

于是她大笑了起来。杰拉尔德听见笑声不由吃了一惊，看到是她，他那红润的脸上显现出半是惭愧半是恼怒的神情，“好啊，你又在监视我，你不会告诉你妈妈我跳栅栏吧？”



“爸爸，我才不会那么搬弄是非呢。不过以后别再跳马了，去年你不是把膝盖骨摔坏了吗？”思嘉一面说一面伸手帮他整理领带。

“我可不用我的女儿告诉我该不该跳。”

思嘉的父亲是个矮个子，只有五尺零一点，虽然今年已经六十岁了，但身体壮得像个小伙子，脸上没有一丝皱纹。他外表很凶，但从不打孩子和奴仆，而且别人说几句好话他就会心软，大家知道这一点，一向都装作把他的话当做法律。老头生了三个儿子都夭折了，他知道自己不会再有儿子了，因此他格外喜欢思嘉这个大女儿，也特别了解这个具有男孩子气的女儿。

思嘉今年十六岁，人长得并不是很美，可是极富于魅力。她那绿色的眼睛，不掺杂一丝儿的茶褐，周围竖着一圈儿粗黑的睫毛，眼角微微上翘，在她那木兰花一般的皮肤上斜竖着两撇墨黑的蛾眉，年纪虽小，身材却发育得十分成熟，男人见了她，往往要着迷，就像塔尔顿家那一对双胞胎似的。

思嘉的母亲爱伦在教育孩子上向来是非常严格的，思嘉的两个妹妹——苏伦和卡琳，都很听爱伦的话，惟独思嘉，有着和父亲一样的性格，要把她教养成一个闺秀，简直比登天还难。她小时候不喜欢同自己的妹妹玩，不喜欢跟邻家那些小姐玩，偏偏喜欢跟男孩子们在一起爬树，扔石头，不像个小姐的样子。母亲和嬷嬷同心协力，按照大家闺秀的标准教授思嘉幽闲贞静的妇容妇德，希望日后对她会有帮助。可是她所学的，只是一种表面的礼貌，至于那种发自内心的温情，她是始终不曾学会的。思嘉虽然很聪明，可只读过两年女子中学，她对书本不感兴趣，因此她的教育仍旧很粗浅。至于跳舞，那是全郡



里面没有哪一个女孩子能像她那样风度翩翩的。她知道要怎样的笑法才能让那两个酒窝儿蹦蹦跳跳的，看着男子时要怎样低下头，垂下眼，才显出自己动情而颤抖的神气，她最擅长故意装出一副天真烂漫的神情以掩饰她那精明锐利的目光。

随着一天天长大，思嘉变得高傲，活泼而娇媚。她的那双绿色眼睛是那么迷人，她的那双手是那么的轻灵，她的那个腰身是那么的纤细，她标致得全世界要属第一，令男孩子们不胜钦慕。而思嘉也就养成了一个脾气，决不能容忍人家爱别的女人而不爱她。在去年夏天那个政治演说会上，当看到维希礼的妹妹英荻亚和斯图尔特在一起时，她那好胜的脾气是如何也受不了的，于是她略施一点一箭双雕的伎俩，不仅把斯图尔特抢到手，就连布伦特也顺手牵羊地牵过来，从此那哥儿俩都成了她裙下之臣。

思嘉的脾气与父亲有惊人的相似，因此他们之间就有了一种无形的默契。思嘉有时不肯绕远路要去跳篱笆，或是跟男孩子在门前台阶上坐得太久了，一经被父亲发觉便要把她叫去狠狠地训斥一番，可是却替她瞒着母亲跟嬷嬷。思嘉呢，有时看见父亲还是骑马跳篱笆，或是打听出他打扑克输了多少钱，从不像两个妹妹一样告诉母亲，而是尽量替他设法瞒过母亲。父女俩心心相印，因为他们认为这事儿让爱伦伤心犯不着。

“事情办得怎么样？”思嘉急于问起订婚的事。

“成交了，我花了三千块钱买来了迪尔莎，还有她的女儿贝茜。”

“太贵了吧！”

“不能这么说，现在让咱们家的波克和他的女人、孩子在一起，就能更好地为我工作了，以后也不用再花钱了。”杰拉



尔德急于为自己开脱，其实他的心是非常善良的。

“明天的宴会照常吗？”

“那是当然了。而且大家都在谈论战争。”

思嘉叹了一口气，她知道父亲一谈到战争的题目，就要谈好几个钟头，她赶快换了个话题。

“我听说维希礼的表妹媚兰和查理也从亚特兰大来了？”

“是来了。走吧，孩子，再过一会你妈要着急的。”

“哦，维希礼也在那里吗？”

“是的，在那里。”说着，他用锋利的眼光看着她的脸：

“原来你在这儿等我就为了这。告诉我，孩子，你和维希礼怎么了，他向你求婚了吗？”

“没有，”她简捷地说。

“他当然不会。”杰拉尔德说。“我今天从老威尔克斯那里听说，说维希礼要跟媚兰姑娘结婚了，等明晚宣布。”

思嘉的手从他胳膊上落了下来，一种痛楚向她心上刺过来，像一头野兽的毒牙在那里猛啮。她感到父亲的眼睛一直都在她身上，那目光里带着怜惜和烦恼。

“全郡的男孩子都由你挑，既然他不爱你，你何必要去追他呢？再说他们家和我们不一样，和他们在一起总会是一些书籍、诗歌、音乐、油画，以及诸如此类的事情，而且即使他愿意同你结婚，我也未必答应”，杰拉尔德的声音变得非常平静，说话也慢下来了：“惟有同类跟同类结婚才能快乐，威尔克斯家的人不但跟咱们不同，跟咱们邻居谁都不同。”他字斟句酌地说下去，“他们是一种怪人，他们那种怪法谁都不能懂得。”

“哦，爸爸”，她不耐烦地嚷道，“要是我嫁给他，我会



把这一切都改变的！”

“天下做妻子的谁也不能改变她的丈夫一丝一毫，至于要改变一个威尔克斯家人，那尤其是做梦了，”老头儿也有点不耐烦起来，对女儿狠狠地瞪了一眼说：“我已经说过他们是天生的怪人，只要看他们今天跑纽约，明天跑波士顿，只是为了听歌剧，看油画，就知道他们怎么怪法了，他们读起书，做起梦来，连打猎也可以不去，扑克也可以不打，简直不像男人。”

“维希礼骑马是谁也骑不过他的。”思嘉见她父亲把维希礼形容得如此不堪，不觉愤怒起来：“讲到打扑克，不是上礼拜他还赢了你二百块钱去吗？”

“是的，维希礼骑马、打扑克样样在行，要是喝起酒来，也没几个人可以匹敌，这一套事儿他都来得，可总是心不在焉的，我说他怪就怪在这里。”

思嘉默不作声，她知道父亲是对的，杰拉尔德见她不声不响，便拍拍她的肩膀：“现在全郡的男孩子都由你挑，将来，我会把这陶乐庄园送给你。”

“我不要别的男孩子，我也不要陶乐，跟维希礼比，他们都一文不值。”

“什么！思嘉，你居然敢对我说陶乐这片土地一文不值？”杰拉尔德一面嚷着一面挥舞着两条肥硕的臂膀，“土地是世界上惟一值钱的东西哪。惟有土地是天长地久的，是值得忙碌，值得战斗，值得牺牲的！”

杰拉尔德正预备大呼小叫地发作起来，一看思嘉脸上有一种说不出的悲伤，便又止住了。

“你也不必伤心了，孩子，你是跟谁结婚都可以的。凡是



女人，爱情要等结婚之后才来的，而最好的婚姻是父母给选择的，你怎么能够辨别好人坏人呢？就看他们威尔克斯家吧，他们一直是中表为婚，才能数代维持这种门第的。”

“啊，”思嘉听父亲说到威尔克斯家，觉得万箭穿心一般，不由得喊出声来。杰拉尔德看了看女儿低着的头，“你不是在哭吧？”他充满怜悯地问道。

“不，”思嘉把头突然扭转开去，愤然地叫了起来。

“你撒谎，可是我很欢喜。我愿意你不要太软弱，要装得傲慢些，尤其是明天的宴会，我不愿意别人笑话我的女儿，说你为了一个本来无意于你的人就会这么痴心。”杰拉尔德抓住她的胳膊，将它套进自己胳膊里：“走吧，孩子，现在我们可以回去吃晚饭了，就当这事儿从没发生过。”

思嘉在她的破手帕上擤了擤鼻涕，就跟父亲缓步向家走去，那匹马慢慢地跟在后面。

思嘉跟着父亲走进屋里，却看见母亲穿戴整齐正准备出去，原来邻家一个叫埃米的生孩子，爱伦照例要去看一看。

“等会儿吃晚饭，你代替我的位置吧”，爱伦说着，拿一只戴着手套的手轻轻地摸摸思嘉的面颊。

思嘉虽然有一泡眼泪，却只能往自己肚里咽，可是一经母亲的抚摸，便不由浑身震颤起来。在她看来一切女人都在追求一个目标——男人，因此相互就自然成了仇人，连自己的两个妹妹也在内。她不曾有过一个女朋友，也从来不为没有女朋友而遗憾，而惟一的例外就是她的母亲。

她把母亲看做是一种神圣的东西，就如同圣母一样。她总感觉到母亲身上有一种力量存在，一种可以使她成长，使她得到她安慰的力量。她巴望着母亲早些回来，好让她不再觉得迷



惘而孤独，当然，她并不打算把肚里心事告诉母亲。

奥哈太太爱伦今年三十二岁，按照当时的标准，已是一个中年女人。她是一个高个儿，比她那火烈性子的丈夫要高出一头。她的娘家是海滨的贵族，她人长得很漂亮，声音轻柔甜美，但她的话在陶乐是没有人敢不听的。爱伦十五岁就嫁到了陶乐来。当时四十三岁的杰拉尔德从爱尔兰逃到美洲已经二十二年了，他在两位哥哥的帮助下，通过辛勤劳动，建起了他引以为傲的陶乐庄园。他说话粗鲁，但为人豪爽，深得邻居的喜爱，他也很喜欢他的邻居，除了宣扬“废奴主义”的麦金托什家和为人吝啬的斯大林莱特里家。他在哥哥的宴会上一眼就看上了刚刚死掉堂兄的爱伦，就提出了求婚要求。本来大家都以为这是不可能的事，但爱伦大哭一场后，毅然跟杰拉尔德回到了陶乐庄园。不久，她让陶乐的一切都变得井然有序，她干净利落，为人虔诚，很快就成了全郡里最最受人敬重的一个邻居。但她的生活并不舒适，也不快乐，但她本不曾期望生活的舒适。至于不快乐，她也认为女人命该如此，因为这是一个男人的世界。

对于思嘉来说，晚饭吃得索然无味，而杰拉尔德却已经完全忘了女儿的事，在那里滔滔不绝地讲着有关战争的消息。随后发生的事让她的心情略微好受了些，管家波克来对杰拉尔德表示感谢了，也谢了她，并请求让他的女儿贝茜来侍候思嘉。

终于母亲回来了，满脸的疲倦。

“我回来迟了，对不起，”爱伦说着，把肩上的围巾取下来，递给思嘉，随手在她面颊上摸了摸。

杰拉尔德见爱伦进来，脸上顿时泛起了光彩。

“那小东西怎么样？”他问。